



誰在危害我們的食品安全？

2013-2014 年黑心油事件與
民眾食品安全認知的調查研究計畫

蘇育瑾

南華大學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公共政策研究碩士生

摘要

台灣近年來食品安全問題層出不窮，尤其以 2013 年及 2014 年接連爆發的「黑心油」事件最為引人注意。數百噸的這些問題食用油流入市面，受波及的民眾、商家無以計數，造成台灣民眾對食安問題的恐慌，更引起全臺撻伐。然而，令人好奇的是，迄今並無明顯確實可靠的證據能夠證明這些所謂的「黑心油」對人體有任何立即致病或致命的危害，國人的平均壽命比起其他發展程度類似的國家也並不偏低，如果民眾對於黑心油這可疑的食品安全風險尚無法接受，又為何大量消費各種已知、明知的有害健康的食品，並習慣性從事各種已知、明知有害健康的飲食方式？對此，本文主張，所謂「黑心油」事件其實只是商業詐欺，其食品安全問題並不是本身就特別嚴重，而是為了特定利益蓄意操弄炒作的結果，是意識型態驅動的政治與商業鬥爭。透過提供更多資訊的引導，並排除意識型態的干擾，民眾其實也可以用平常心看待這生活中眾多食品安全風險中的其中一種。

關鍵詞：

黑心油、食品安全、商業詐欺、意識形態、選舉



WHO ENDANGERED OUR FOOD SAFETY ?

Su, Elin

Graduate Student

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and Business

Nan-Hua University

Abstract

Food safety issues are emerging in recent years in Taiwan after the so-called “evil oil” events in 2013 and 2014, when hundreds of tons of gutter oil spread in the market, causing panic among the general public. However, so far, there is no clear evidence to prove that these “evil oil” products have any immediate pathogenic or fatal harm to human body, and Taiwanese people’s average life expectancy is no less than that of other countries with similar level of development. If people can not accept this dubious risk of “evil oil,” how can they accept other clear risks of unhealthy diet? In this regard, the paper argues that, the so-called “evil oil” events are largely business frauds but deliberately manipulated as food safety issues, which are political struggles and business competition driven by ideology. With more information and without ideology, people can actually accept the minor risks of “evil oil” like other ordinary food safety risks.

Keywords:

adulterated oil, food safety, business fraud, ideology, election



壹、研究動機與問題

台灣近年來食品安全問題層出不窮，尤其以 2013 年及 2014 年接連爆發的「黑心油」事件最為引人注意。食用油是每天烹調食物的必須用品，市場對油品有大量需求，「黑心」廠商於是不惜違法牟利。¹先是「假油」事件，2013 年大統及富味鄉油廠為了賺取差額，以單價低廉的棉籽油加銅葉綠素染色，假冒高單價橄欖油，引發民眾對食用油的恐慌。²隨後是「餽水油」事件，2014 年強冠公司被舉報以餽水油及進口工業用油製成劣質香豬油，提供給下游兩百多家廠商及快炒店、小吃店、路邊攤等客戶使用，其中不乏盛香珍、五花馬、李鵠、牛頭牌、85 度 C 等知名品牌在內。³根據強冠離職員工更指出，強冠從 2001 年就從香港進口劣質油混合餽水油販賣，歷經至少 13 年才被舉發出來，⁴使外食人口個個人心惶惶。緊接著在同一年又爆發「飼料油」事件，頂新集團被指控旗下正義油品的上游供油商鑫好公司，⁵以病死豬及內臟榨出的豬油及飼料油，⁶偽稱是食用豬油賣給正義油品，製成豬油產品銷往大賣場。⁷這一連三次的「黑心油」流竄，引起民怨沸騰，不僅使執政黨在 2014 年的九合一地方選舉中慘敗，⁸也造成了接下來全

¹ 「輕罰 暴利 黑心商品爆不停」，中時電子報，2013 年 10 月 19 日，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31019000301-260102>。

² 「大統辣椒油沒辣椒 黑心油 83 種」，中時電子報，2013 年 10 月 19 日，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31019000294-260102>。

³ 「合將香豬油 餽遍全台」，中時電子報，2014 年 9 月 7 日，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40907000622-260102>。

⁴ 「走味中秋 百年餅店也中槍」，中時電子報，2014 年 9 月 6 日，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40906000342-260102>。

⁵ 「追查飼料油來源！鑫好企業為吳容合『一人公司』」，東森新聞雲，2014 年 10 月 8 日，
<http://www.ettoday.net/news/20141008/411049.htm>。

⁶ 「用噁心病死豬煉製 摻飼料油 頂新 60 油品今下架」，蘋果日報，2014 年 10 月 9 日，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41009/36134704/>。

⁷ 「黑心油案 魏應充遭求處重刑 30 年」，中時電子報，2014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141030002056-260402>。

⁸ 「餽水油 30 年前打壞國民黨選情 柯 P 發言人：悲哀」，自由時報，2014 年 10 月 16 日，
<http://news.ltn.com.tw/news/politics/breakingnews/1133233/print>



台抵制頂新的活動。⁹

然而，令人好奇的是，迄今並無明顯確實可靠的證據能夠證明這些所謂的「黑心油」，對人體有任何立即致病或致命的危害，而且長年食用這些油品之後，國人的平均壽命也沒有低於其他發展程度類似的國家，¹⁰甚至這些所謂的「黑心油」，也都通過國家食品安全檢驗，芥酸、砷、銅、汞、鉛、和黃麴毒素等項均未檢出。¹¹如果民眾對於符合衛生法規的「黑心油」尚無法接受，又為何大量消費各種已知、明知的有害健康的食品，如色素、人工香料、¹²反式脂肪；¹³並習慣性從事各種已知、明知有害健康的飲食方式，如使用塑膠袋盛裝熱食、¹⁴購買無檢驗、無標示的食品？如果民眾覺得不小心吃到「黑心油」會噁心且心裡不舒服，又為何還去本來就衛生檢查不足、環境髒亂的路邊攤消費？

⁹ 「頂新味全太黑心！全民拒買能成功？官員包庇？司法手軟？頂新為何吃定台灣？」，**公共電視影音網**，2014年10月13日，

<http://vod.pts.org.tw/ptsvideo/%E9%A0%82%E6%96%B0%E5%91%B3%E5%85%A8%E5%A4%AA%E9%BB%91%E5%BF%83%EF%BC%81%E5%85%A8%E6%B0%91%E6%8B%92%E8%B2%B7%E8%83%BD%E6%88%90%E5%8A%9F%EF%BC%9F-%E5%AE%98%E5%93%A1%E5%8C%85%E5%BA%87%EF%BC%9F%E5%8F%B8/>

¹⁰ 「2013年全世界主要國家0歲平均餘命排名」，**中華民國行政院衛生福利部**，<http://sowf.moi.gov.tw/stat/Life/2013世界主要國家0歲平均餘命排名.pdf>。

¹¹ 大統及富味鄉「假油」一案，檢驗報告表示當中並未發現致毒物棉籽酚。詳見：「本署公告：棉籽油中棉籽酚檢驗結果」，**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2013年10月23日，<http://www.fda.gov.tw/TC/newsContent.aspx?id=10355&chk=ee7f27bc-3053-40af-92ad-c72a639c9e04#.VxbiPf197IU>。

強冠「餿水油」一案，檢驗報告亦顯示正常，詳見：「劣質豬油事件檢驗結果」，**中華民國行政院**，<http://www.ey.gov.tw/Upload/RelFile/2023/715967/a6270ca3-fd56-445b-9112-f1b0a737a280.pdf>。

頂新「飼料油」一案，判決書中明示「經法院重新採樣送鑑定結果，大幸福公司之油品並無總極性化合物超標之情形」。詳見：「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刑事判決 103年度囑訴字第2號 104年度訴字第314號」，**聯合新聞網**，<http://p.udn.com.tw/upf/news/2015/news/doc/2015120203.pdf>，頁82-83。

¹² 《「非天然食品的資訊」人工香料、色素的邪惡帝國》，**痞客邦**，2012年10月4日，<http://memc.pixnet.net/blog/post/49641910>。

¹³ 「認識反式脂肪」，**藥物食品安全週報**，第428期（2013年12月），<http://health99.hpa.gov.tw/Article/ArticleDetail.aspx?TopIcNo=809&DS=1-life>。

¹⁴ 林杰樑，「塑化劑（鄰苯二甲酸酯鹽類）對健康的影響」，**綠十字健康網**，<http://www.greencross.org.tw/ environment/DEHP.htm>。



顯然，與民眾尋常的飲食習慣相比，這些所謂的「黑心油」並沒有特別不健康，與其說是食品安全事件，不如說是商業詐欺事件，是業者以低價產品冒充高價產品，¹⁵賺取非法暴利，破壞市場競爭的公平性。如果「黑心油」得要算是食品安全事件的話，那還有太多的飲食相關產品也都該是食品安全事件，而應一併查處抵制了，為何獨獨針對「黑心油」呢？因此，本研究主張，「黑心油」事件其實是為了特定利益的蓄意操弄，是意識型態驅動的政治與商業鬥爭。透過提供更多資訊的引導，並排除意識型態的干擾，民眾其實也可以用平常心看待這生活中眾多食品安全風險中的其中一種。

貳、文獻探討

為何會發生「黑心油」與其他類似的食品安全事件？迄今的研究有以下幾種不同的看法。

第一類的看法認為，業者食品摻偽，不免是消費者貪小便宜的心態所致。現今台灣已達開發國家水準，對於生活品質的要求當然也更加提升，但於此同時民眾大多不願意為了品質而多付出成本。於是，業者們也就投消費者所好，既標榜高品質又維持低售價，但這根本是不可能的，因為一分錢一分貨。¹⁶譬如此次大統公司摻偽的油品中，銷售量高的多為調和油，其特價價格比同業便宜 20%，¹⁷就可看出端倪。如譚偉恩的研究即認為，杜絕食品摻偽，不僅要嚴格立法、強化稽查，還要把心力放在教育消費者上，要提升消費者食安消費意識，因為消費者消費心態正確，才是決定立法是否成功的關鍵。消費者需要被教育，才能了解食物真正所需要的成本，也才不會只看到價格較低就選

¹⁵ 「今周刊／半年賺千萬 黑心油商家族揭密」，**東森新聞雲**，2014年9月10日，<http://www.ettoday.net/news/20140910/399524.htm>。

¹⁶ 周佳蓉、陳國勝，「民眾對食品添加物的認知、知覺風險及風險減輕策略研究」，**休閒保健期刊**，第三期，頁 123。

¹⁷ 「大統油品 9 成造假」，**蘋果日報**，2013年10月19日，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31019/353754561>。



購。¹⁸然而，這類論點不免有缺陷。貪小便宜乃人之常情並無可厚非，但若要說民眾在貪小便宜的同時並不知道會有食安風險，恐怕難以讓人信服。以全台路邊攤林立、夜市人聲鼎沸的情況，顯見民眾經常消費這些食品，但這些攤商大多沒有受到嚴格的食安檢查，無論是食材、食具、烹調過程都難有保障，更遑論所在的空間環境，可能連基本的衛生要求都未必能滿足，這些都是民眾在消費現場就親眼可見的食安風險，怎能說是不知道呢？

第二類看法認為，是標示制度不完善，給了業者魚目混珠的空間。原來，產品標示是消費者了解食物最直接的方法，但業者往往在標示上動手腳。例如陳射的調查即發現，有些食品標示並不能充分反映食品的成分，提供消費者正確的消費訊息，甚至有愚弄消費者之嫌。例如，巧克力蛋糕的食品成分表上，放第一位的竟是「精製麵粉」而不是「糖」，糖才是巧克力蛋糕中成分最高的原料，業者把糖以玉米糖漿、葡萄糖、果糖等不同型式標示，讓消費者不自覺吃進太多的糖分。¹⁹正因如此，才會有優良產品認證標章的出現，給消費者當作簡便快速的判斷依據，而這些訊息也確實足以影響消費者的採購意願。²⁰然而，就以我國現有的食品標章，包括一般所最熟知的「食品良好作業規範」（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GMP）在內，就多達 60 餘種，²¹不同的標章各有不同的檢驗項目，讓民眾還是無法清楚辨識商品品質。²²黃凱倫等人的研究就發現，大多數消費者對不同標籤所代表的意涵是無知覺的，常誤以為貼上標籤就代表是優良食品，而不瞭解這些標籤可能只代表某個生產過程的部分經過認證，而非所有的生產環節都經過

¹⁸ 譚偉恩，「論跨國食品詐欺及其治理」，*全球政治評論*，第 51 期（2015 年），頁 123-146。

¹⁹ 陳射，「食品標籤也『忽悠』」，*品牌與標準化*，第 2010 卷第 7 期（2010 年 4 月），頁 10-11。

²⁰ 黃凱倫、吳國龍、侯正裕、黃錦川，「食品標籤資訊與消費行為之關係—以某科大學為例」，*危機管理學刊*，第 10 卷第 2 期（2013 年 9 月），頁 109-120。

²¹ 「食品檢驗與認證之檢討」，*公共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

<http://www.cppl.ntu.edu.tw/research/2015research/10402summary.pdf>。

²² 「法國食品標籤怎麼看」，*品牌與標準化*，第 2009 卷第 9 期（2009 年 5 月），頁 43。



認證。因此，訂定嚴格且簡單易識別的標章，是刻不容緩。²³不過，這類論點也有缺陷。現行食品標示不精確、標章混亂當然是事實，但從民眾大量消費根本沒有任何標示與標章的食品就可以看出，民眾其實並不真的在乎，就算改革標示與標章規定，對於無意讀取這些資訊的消費者來說也是徒勞無功。何況，就算廠商可以利用標示與標章的混亂，在產品包裝上隱瞞或誤導消費者忽略其中的風險，但其他管道還是會提供這類的資訊。無論是新聞節目、報章雜誌、或是網路，都有大量食品安全相關報導，²⁴除非民眾根本就不重視自己的健康，否則怎會無從得知相關資訊而非得要食品標示與標章不可？

第三類看法認為，罰責太輕，讓廠商有恃無恐。譬如高靜等人的相關研究中就指出，若法律規定只需以商品的2倍價錢來賠償消費者，無法對業者或製造者產生懲罰作用，若能改成10倍則比較可能對業者產生懲罰效果，進而遏止食品偽造。²⁵相較於中國大陸在三聚氰胺毒奶粉事件中，有三名奶農被判處死刑，或是法國超商只要被舉發販賣過期商品就會被勒令停業，²⁶台灣法律在一罪不二罰之下，不但無法嚇阻業者不再違法，更保護了這些不良業者的財產。台灣康師傅速食麵被查出其油包是以強冠的餿水油製造，但康師傅卻發表聲明其在大陸地區販售的產品「從未涉及台灣問題油品」，顯然他們很清楚大陸法律處罰遠比臺灣重，只要販賣違反人民健康商品就會判處死刑。²⁷另外，臺灣現行法規主要只規範食品的成品，而沒有明確規範食品的原料，也給了廠商鑽法律漏洞的機會。²⁸所以台灣也得要加強食品安全法律中的罰則規定，以收嚇阻之效。只是，這類論點仍有缺陷。畢竟，若是立

²³ 黃凱倫、吳國龍、侯正裕、黃錦川，「食品標籤資訊與消費行為之關係—以某科大學為例」，*危機管理學刊*，第10卷第2期（2013年9月），頁109-120。

²⁴ 可參閱：甘志展、李明聰，*消費者對食品安全議題之風險認知與其消息來源可靠度之研究*，（高雄：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觀光與餐旅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²⁵ 高靜、王芳，「論食品安全法中的懲罰性賠償責任」，*廣西政法管理幹部學院學報（南京）*，第24卷第四期（2009年7月），頁102-105。

²⁶ 林公孚「探討餿水油事件對食安的挑戰」，*品質月刊*，第50卷第10期（2014年10月），頁22。

²⁷ 丁敏，「中國大陸食品安全的刑法規制研究」，*司法新聲*，第113期（2015年1月），頁36。

²⁸ 汪文豪，「修法重刑重罰 為何食安越補越大洞？」，2014年9月24日，*上下游*，<https://www.newsmarket.com.tw/blog/57693/>。



即直接致死的劣質食品，依現行法規刑責最重已達無期徒刑，²⁹至於有長期健康危害的食品，其與死亡之間的關連是遙遠而不確定的，如果就此處以重刑，實在違背比例原則而有侵害人權之虞。畢竟，就算不是用餿水油的油包，高油、高鹽、高熱量，缺乏纖維素、維生素、蛋白質，營養極度不均衡速食麵本來就有長期的健康危害，難道以精美誘人的包裝與文宣吸引人消費相關食品的廠商與店家，都該處以重刑嗎？對食品原料就予以食品級的嚴格規範也不盡然合理。現代科技本來就有辦法將許多本來不能吃的東西變成可食，譬如說太空梭上就是回收太空人的排泄物處理成飲用水，也有許多藥物是從石油提煉而成，³⁰難道這些科技創新也要處以重刑嗎？

於是乎，第四類的論點就顯得比較有說服力：食品安全上最大的危害來源，其實是消費者自己。³¹消費者常常為了美味、方便、經濟，而食用許多有害健康的食品。想喝到一杯香濃的咖啡，不免就會想要加入一顆奶味濃郁的奶精，再配上香酥的起酥麵包，但卻忽略了這類食品往往以成本低又易於保存的反式脂肪製成，這是健康的大殺手。朱坤等人的調查研究中即顯示，60%以上的受測者並不在意賣場裡充斥著添加有反式脂肪的食物。³²要維護自身健康，民眾必須秉持「購買食物而非購買食品」的原則，買原形食物並用最簡單的清燙方式烹調，少油、少調味料就能避免許多食品安全風險。³³已故知名醫師林杰樑的遺孀譚敦慈女士就指出，低溫、少油、少調味料才是最適合人體健康的食物，且早在 2008 年林醫師的手稿中就指出，最好不要用調和油，因為除了脂肪酸，其他營養成分可能都被破壞了，油的品質不穩定，甚至可能有添加物，並不適合食用。³⁴其實，加工食品業者常為了美味

²⁹ 詳見：「食品衛生管理法」第 49 條，[法源法律網](http://www.lawbank.com.tw/treatise/law)，

<http://www.lawbank.com.tw/treatise/law>

[rela.aspx?lsid=FL013890&ldate=20130619&lno=49](http://www.lawbank.com.tw/treatise/law)。

³⁰ 詳見：徐武軍，*石油化學工業-原料製程及市場*（台北：五南圖書，2012），頁 15。

³¹ 「食安風波啟示錄」，*弘誓雙月刊*，第 132 期（2014 年 12 月），頁 11-16。

³² 朱坤、范志紅、賈麗立，「焙烤食品反式脂肪酸標註情況消費者態度調查」，*中國食物與營養*，2010 年第 10 期（2010 年 10 月），頁 42~46。

³³ 許惠玉，「食安風波層出不窮，消費者如何自保」，*生態台灣*，第 46 期（2015 年 1 月），頁 15-18。

³⁴ 王一芝，「挑當季、拒加工食品、外食湯麵不喝湯」，*遠見雜誌*，第 330 期（2013



與節省成本，而使用化學添加劑與來源不明的食材，或至少不願選擇優良但價錢也高的原料供應商。³⁵這些都是不必要事件的爆發，民眾老早就知道的事，只不過還是抱著「一點點沒關係」的心態去消費。此一論點引發了未解的疑惑：既然大部分民眾自己的飲食與消費習慣，就已經造成比「黑心油」更多更大的健康風險，顯示大部分的民眾本來就不是很重視食品安全，而把美味、經濟、方便放在自己的健康之前，如此又為何會對「黑心油」事件有如此激烈的反應呢？

第五類的看法對此提供了解釋，是媒體大量報導，誇大食品安全風險，才引起消費者的恐慌。例如胡衛中等人的研究就發現，大眾對於食品安全的認知，其實深受媒體報導的左右。媒體抓住社會的心理因素，來扭曲消費者的客觀意識，強調其社會心理因素，而偏離了其真正的風險程度。媒體若不炒作，民眾其實對食安問題也就不以為意；但一經媒體大幅炒作，就變得人人自危、草木皆兵。³⁶此次所謂「黑心油」就是如此，這些產品的確是魚目混珠，但要說嚴重危害健康則言過其實。³⁷那麼，為何媒體要炒作這類新聞呢？爭取本身的收視率、銷售量、點閱率當然是最直接的理由，但在當今媒體獲利因為資訊科技發達而快速萎縮，收益得依靠背後金主支持之際，炒作這類新聞的動機恐怕就沒這麼單純。³⁸此次的「黑心油」事件，就有人質疑是反對黨為了取得政治利益才刻意炒作，最後也成功使執政黨在九合一地方選舉慘敗，³⁹但各種也危害健康的食安風險並未就此開始被嚴厲查處。而與政治利益糾結在一起的則是商業利益。民眾雖抵制了頂新集團旗下

年12月)，http://store.gvm.com.tw/article_content_24530_1.htm/。

³⁵ 黃士禮，「台灣觀光夜市與美食街食品衛生自我管理輔導成效分析」，*餐旅暨觀光*，第11卷第二期（2014年6月），頁63-80。

³⁶ 胡衛中等，「杭州消費者食品安全風險認知研究」，*西北農林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中國），第8卷第4期（2008年7月），頁43-47。

³⁷ 周志輝，「棉籽油不是劣質油」，*蘋果日報*，2013年11月5日，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31105/35414791/>。

³⁸ 羅文輝、王慧馨、侯志欽，「2004年台灣報紙總統選舉新聞之政治偏差」，*選舉研究*，第14卷第2期（2007年11月），頁95-120；江靜之，「報紙新聞如何自電視政治訪談選材？以台灣2010年五都市長候選人專訪新聞為例」，*新聞學研究*，第111期（2012年4月），頁1-42。

³⁹ 汪文豪，「食安風暴過了嗎？亟待食育扎根從觀念做起」，*生態台灣*，第46期（2015年1月），頁19-23。



知名的林鳳營鮮乳，而去搶購義美出品的鮮乳，但這些鮮乳還是從大量使用抗生素、生長激素、農藥的牧場與乳牛所生產出來的，一點也沒有比較健康，⁴⁰差別只是銷售量從一個廠商轉到一個廠商而已。這不禁令人好奇，為何民眾會接受這種炒作呢？既然政府對於食品安全沒有嚴厲要求，其實只是順應以美味、經濟、方便為優先的民意；既然不同廠商的食品其實是一樣的有害健康，民眾為什麼能一面以食品安全為理由去抵制、撻伐某一個政府與廠商，而在同時又支持、吹捧在食品安全表現上其實沒有比較好的另一個政府與廠商？意識型態提供了最終的答案。既有的研究即發現，民眾的是非判斷常受到意識型態的左右。⁴¹就此而言，此次「黑心油」事件頂新集團成為眾矢之的，恐怕就是因為他是在中國大陸大發利市後才回台投資，⁴²勾起臺灣本來就已日益升高的反中情緒，⁴³再連結到推動兩岸更密切經貿往來的執政黨政府。⁴⁴簡單的說，這是意識型態的不正確，欲加之罪、何患無詞？

⁴⁰ 前述知名的林杰樑醫師，就不喝任何廠牌的鮮乳，而自己製作豆漿飲用。見：「譚敦慈：沒看過商周報告，全家從不喝鮮奶」，**商業週刊**，<http://www.businessweekly.com.tw/KindepArticle.aspx?id=20244>。另可參閱：林慧貞，「牛奶、藥物、代謝物？專訪台大動科系教授陳明汝」，**上下游**，2013年11月22日，<http://www.newsmarket.com.tw/blog/42679/>。

⁴¹ 蕭怡靖，鄭夙芬，「台灣民眾對左右意識型態的認知：以統獨議題取代左右意識型態檢測台灣的政黨極化」，**台灣政治學刊**，第18卷第2期(2014年12月)，頁79-138。

⁴² 這類媒體報導相當常見，如：吳燕玲，「台灣來鴻：頂新魏家惹惱了台灣民眾」，**BBC 中文網**，2014年，10月14日，http://www.bbc.com/zhongwen/trad/taiwan_letters/2014/10/141016_twletter_dongxin_weiquan_food_saftey。

⁴³ 這類媒體報導相當常見，如：楊雅民，「急清資產 頂新魏家斷尾求生？」，**自由電子報**，2015年11月6日，<http://news.ltn.com.tw/news/business/paper/930109>。「『中資』策動？頂新101持股『黑石』想買」，**三立新聞台**，2015年8月17日，<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D3RayYwUcM>。「不怕抵制 頂新90%營業額都在中國」，**民視新聞**，2014年10月12日，https://www.youtube.com/watch?v=u9Dqsv_xqzj8。

⁴⁴ 這類媒體報導相當常見，如：陳彥廷、施曉光、王文萱，「藍委：府黨護航頂新 拿人手軟」，**自由時報**，2014年12月18日，<http://news.ltn.com.tw/news/focus/paper/839999>。「頂新捐國民黨 525 萬綠要求查涉貪」，**民視新聞**，2014年10月16日，https://www.youtube.com/watch?v=0cY02_xOOjkh。「國民黨早知魏應充會無罪？劉文雄：難怪要連勝文別批評頂新」，**三立新聞網**，2015年11月27日，<http://www.setn.com/News.aspx?NewsID=108956>。



參、研究架構：問卷設計

從以上文獻的探討中可以獲得推論，所謂「黑心油」最多不過是商業詐欺，其食品安全上的危害並不是本身就特別嚴重，而是為了特定利益蓄意操弄炒作的結果，是意識型態驅動的政治與商業鬥爭。如果能提供更多資訊的引導，並排除意識型態的干擾，民眾應該也可以用平常心，看待這生活中眾多食品安全風險中的其中一種。不過，在「黑心油」事件發生迄今，並沒有研究嘗試尋此一脈絡進行實證研究來檢驗此一論點，這於是成為本文後續將進行的工作。為此，本文設定以下幾個階段的問卷。

首先是題組一，只有一題單選題，詢問填答者對於此次「黑心油」事件的看法：

1. 近年來，臺灣連續發生「假油」、「餿水油」、「飼料油」等「黑心油」事件，您覺得？
 - A. 嚴重危害民眾健康，黑心廠商真可惡，政府無能失職。
 - B. 沒那麼嚴重，大家吃的本來就不健康。詐欺牟利的廠商該重罰，以維護市場競爭的公平性。

於此，選 B 者直接填寫進入題組五填答基本資料結束問卷，但依照社會的氛圍，大部分的填答者應該會選 A。對此，後續的問卷就以「假油」、「餿水油」、「飼料油」為線索形成問卷題組，從日常生活中可輕易取得的健康資訊，在提問中一題題地讓填答者意識到，一般常見的飲食與消費習慣，早就造成比這些所謂的「黑心油」更大的健康風險。

首先是題組二，關於「假油」，共 11 題單選題，重點設定於填答者食用油品的習慣：

1. 「假油」事件，是以廉價的一般油添加銅葉綠素染色冒充高價橄欖油，請問就您所知，是否有人立即因此而死亡或生病？



A.有 B.沒有

2.迄今並無人因「假油」而立即致病或死亡。⁴⁵您採購橄欖油主要是用來？

A.炒菜 B.油炸 C.涼拌 D.我並不會特別挑選橄欖油

3.您是否知道，一般雖說橄欖油是最健康的食用油，但較適合低溫烹調，高溫烹調不僅破壞其營養成分且容易產生有害物質？⁴⁶

A.知道 B.不知道

4.您喜歡怎麼烹調食物？

A.熱油快炒 B.油炸 C.煎 D.烤 E.盡可能用蒸煮、汆燙、涼拌

5.您常吃油炸食品嗎，如炸雞排（每 100 含油 17 克）、炸雞腿（每 100 含油 34 克）、炸薯條（每 100 含油 17 克）、炸洋芋片（每 100 含油 30 克）？⁴⁷

A.幾乎天天吃 B.三天吃一次 C.一週吃一次 D.一個月吃一次 E.偶爾吃 F.完全不碰

6.您常吃高油脂食品嗎，如土司（每 100 克含油 16 克）、麵包（每 100 克含油 4 克）、奶油（每 100 克含油 37 克）、酥皮濃湯（每 100 克含油 6 克）、烘焙糕餅（每 100 克含油 14 克）之類？⁴⁸

⁴⁵ 坊間雖充斥黑心油致死、致病之說法，但檢察官根據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的檢驗報告，認為大統油品雖違法添加銅葉綠素，但無法證明超過人體可容許範圍，造成傷害；加上告訴人也提不出相關事證，因此不起訴處分。詳見：詹智淵，「大統黑心油害腎病？無證據不起訴」，*蘋果日報*，2014 年 07 月 06 日，<http://www.appledaily.com.tw/realtimenews/article/new/20140706/428599/>。

⁴⁶ 楊心怡，「花生油、椰子油、橄欖油...誰優？依烹調方式買油」，*康健雜誌*，2013 年 10 月 25 日，<http://www.commonhealth.com.tw/article/article.action?nid=67853>。

⁴⁷ 依照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資料進行熱量及油脂換算。詳見：「市售食物熱量」，*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2015 年 1 月 27 日，<http://www.hpa.gov.tw/BHPNet/Web/Healthtopic/TopicArticle.aspx?No=201205100011&parentid=201205100003>。

⁴⁸ 依照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資料進行熱量及油脂換算。詳見：「市售食物熱量」，



A.幾乎天天吃 B.三天吃一次 C.一週吃一次 D.一個月吃一次 E.偶爾吃 F.完全不碰

7.您知道營養師建議，一天油的攝取量應該是多少為宜？

A.500克，約一個飯碗 B.200克，約一小杯 C.50克，約一杓 D.10克約一湯匙 E.不知道

8.一天油的攝取量應為30~45克(約一杓)。⁴⁹依此標準，您估計您食用的油數量如何？

A.超量10倍以上 B.超量5-10倍 C.超量2-5倍 D.差不多剛好 E.攝取不足

9.您是否知道，少油的飲食才比較健康？就算是天然純淨的油，攝取過多還是會導致心臟病、高血壓、腦中風等疾病？

A.知道 B.不知道

10.就您所知，臺灣一年因為這類疾病死亡的人數有多少？

A.約5000人 B.約3000人 C.約1000人 D.約500人 E.不知道。

經過以上10題的填答，填答者應該會意識到，就算沒有「假油」，依民眾尋常的飲食習慣，早就已經造成比「假油」更大的健康風險。從此於第11題提供第10題的答案，並再次詢問填答者對於「黑心油」事件的看法：

11.臺灣一年因這類疾病死亡人數為34,388人。⁵⁰請問您，對於近年來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2015年1月27日，

<http://www.hpa.gov.tw/BHPNet/Web/Healthtopic/TopicArticle.aspx?No=201205100011&parentid=201205100003>。

⁴⁹ 「每日飲食指南手冊」，國民健康署，

http://www.hpa.gov.tw/BHPNet/Web/Books/manual_content25.aspx。

⁵⁰ 「101年死因性別統計分析」，衛生福利部，

<http://www.mohw.gov.tw/cht/DOS/DisplayStatisticFile.aspx?d=33161&s=1>。



的「黑心油」事件，您覺得？

- A.嚴重危害民眾健康，黑心廠商真可惡，政府無能失職。
- B.沒那麼嚴重，大家吃的本來就不健康。詐欺牟利的廠商該重罰，以維護市場競爭的公平性。

按照本文推論，經過問卷提示資訊之後，應該會有填答者在此轉而填 B，也就直接進入題組五填答基本資料後結束問卷。至於仍然選 A 者，則繼續下一階段以「餿水油」及「飼料油」為線索的題組三，共 14 題單選題，重點放在民眾的食品消費習慣：

1.「餿水油」事件，是指以回收油、廢油、或劣質油等，重新加工精煉再對外販售；「飼料油」事件，是指以非供人食用的原料，加工精煉成食用油。請問就您所知，這些油品檢驗是否合格？

- A.合格 B.不合格

2.這些油品檢驗均合格，並未驗出任何有害物質（詳見：行政院「劣質豬油事件檢驗結果」報告與「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刑事判決 103 年度矚訴字第 2 號 104 年度訴字第 314 號」判決書）。您是否知道，太空人在外太空，是飲用排泄物回收處理而成的水？您是否知道，許多藥品是以石油提煉製成，原料並不能吃？

- A.知道 B.不知道

3.「黑心油」事件中，許多知名速食麵被查出使用了「黑心油」作油包。請問您是否常吃速食麵？

- A.幾乎天天吃 B.三天吃一次 C.一週吃一次 D.一個月吃一次 E.偶爾吃 F.完全不碰

4.您覺得如果油包沒有用那些「黑心油」，速食麵是否健康？

- A.營養豐富又均衡，天天吃也沒關係 B.高油、高鹽、高熱量，蔬菜太少，就算沒有添加防腐劑也是很健康的食品，本來就該少吃。



5.您是否會消費包裝上沒有任何標示(沒有標明原料、營養成分、製造商、保存期限等資訊)的食品?

A.幾乎天天 B.三天一次 C.一週一次 D.一個月一次 E.偶爾 F.完全不碰

6.您是否會到路邊攤與夜市消費?

A.幾乎天天 B.三天一次 C.一週一次 D.一個月一次 E.偶爾 F.完全不碰

7.就您認為,民眾為何會到路邊攤與夜市消費?

A.方便,同樣的餐飲比餐廳賣的要便宜 C.實在太窮,只吃得起路邊攤與夜市。會去消費的人往往是三餐不繼的人,他們用不起智慧手機、沒有機車或汽車,沒有休閒活動與旅遊,更不會去 KTV 唱歌

8.您覺得路邊攤與夜市使用的食材品質如何?

A.新鮮高檔 B.就一般般 C.品質較差,譬如快要過期或剛過期的下架品,以節省成本 D.很可能來路不明,路邊攤與夜市價格低廉,又很少受到稽查,哪來什麼保障

9.您覺得路邊攤與夜市的用餐環境如何?

A.乾淨整潔又舒適 B.就一般般 C.環境較髒亂 D.環境很髒亂,在路邊吸廢氣、塵土飛揚、蚊蟲飛舞、垃圾亂丟、碗盤隨便洗洗,怎可能有多衛生

10.您覺得路邊攤夜市對於客人吃剩的食物可能會怎麼處理?

A.倒掉 B.還能吃的老闆自己留起來吃或給員工吃 C.看不出來有被吃過的,併一併、熱一熱,出給下一批客人吃 D.以上都有可能

11.路邊攤與夜市廣泛使用免洗餐具。請問您是否知道,市面上絕大部分的免洗筷都沒有任何檢驗,毒劑殘留、品質堪慮?⁵¹

⁵¹ 「『免洗筷是誘發過敏的元凶?—消基會免洗筷檢測調查結果』發佈會」,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2006年3月15日,

<http://www.consumers.org.tw/unit412.aspx?id=625>。



A.知道，所以我都自備環保筷 B.知道，但沒有立即危害生命，照用不誤 C.不知道，以後不敢用了 D.不知道，但無所謂，反正沒有立即危害生命。

12.路邊攤與夜市廣泛使用塑膠袋來盛裝食物。請問您是否知道，即使是所謂的耐熱塑膠袋，也還是不適合與熱食、油脂接觸，使用塑膠材質容器來盛裝食物，會吃下許多有毒物質？⁵²

A.知道，所以我都自備環保碗或餐盒 B.知道，但沒有立即危害生命，因為方便照用不誤 C.不知道，以後不敢用了 D.不知道，但無所謂，反正沒有立即危害生命。

經過以上 12 題的填答，填答者應該會意識到，就算「餿水油」令人噁心，「飼料油」在原料階段不可供人食用，但好歹是經過處理與精煉且檢驗合格，相形之下以民眾尋常的飲食習慣，早就已經暴露在比「餿水油」及「飼料油」更大的健康風險之中。從此再次詢問填答者對於「黑心油」事件的看法：

13. 請問您，對於近年來的「黑心油」事件，您覺得？

A.嚴重危害民眾健康，黑心廠商真可惡，政府無能失職。

B.沒那麼嚴重，大家吃的本來就不太健康。詐欺牟利的廠商該重罰，以維護市場競爭的公平性。

按照本文推論，經過問卷提示資訊之後，應該會有填答者在此轉而填 B，也就直接進入題組五填答基本資料後結束問卷。至於仍然選 A 者，邏輯上有兩種可能，第一種是其飲食習慣真的是非常健康，第二種則是本文所推論，因為意識型態而影響是非判斷的人。這也就構題組三的最後一題：

14.您非常重視食品安全與健康，購買橄欖油就是為了用於低溫烹調，

⁵² 林杰樑，「塑化劑（鄰苯二甲酸酯鹽類）對健康的影響」，綠十字健康網，<http://www.greencross.org.tw/ environment/DEHP.htm>。



日常飲食也盡量少油，從不去路邊攤與夜市消費，不吃速食麵，更不會購買任何沒有標示的食品？

A 不是 B 是

在此，填答 B 者應為少數，進入題組五填答基本資料後結束問卷；至於填 A 者，則繼續進入題組四填答基本資料結束問卷。題組四與題組五的問題其實一模一樣，但差別在於：填題組四的填答者，是本文推論中因意識型態而影響了是非判斷者；填題組五的填答者，則是本文推論中並未因意識型態影響是非判斷者。易言之，如果本文推論正確，在與意識型態相關的題目上，題組四與題組五填答者的填答結果應該會有顯著差異。

題組四與題組五的第一部分純是一般性的基本資料蒐集，兩個題組填答結果在此只是隨機分佈，不用於驗證本文推論：

1. 請問您的年紀？

A. 20 歲以下 B. 21~30 歲 C. 31~40 歲 D. 41~50 歲 E. 51~60 歲 F. 61 歲以上

2. 請問您目前居住的地區為何？

- A. 北部地區（基隆市、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
- B. 中部地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 C. 南部地區（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
- D. 東部地區（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 E. 外離島地區（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
- F. 其他

3. 請問您的出生地為何？

- A. 北部地區（基隆市、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
- B. 中部地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 C. 南部地區（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
- D. 東部地區（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 E. 外離島地區（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
- F. 其他

4. 請問您的教育程度（含在學中）？

A. 國小、國中 B. 高中、高職 C. 專科、大學 D. 研究所以上



5. 請問您目前的工作是？

- A. 學生 B. 軍公教 C. 農業（農林漁牧礦） D. 工業（製造、營建） E. 商業（服務業） F. 其他

6. 請問您的平均月收入大約是？

- A. 2 萬元以下 B. 2 萬元~3 萬元 C. 3 萬元~4 萬元 D. 4 萬元以上。

7. 請問您慣用語言為何？

- A. 國語 B. 閩南語 C. 客語 D. 原住民語言 E. 新住民母國語言 F. 其他。

8. 請問您是屬於哪種族群？

- A. 外省人 B. 閩南人 C. 客家人 D. 原住民 E. 新住民 F. 其他。
G. 上述某兩項的組合。

題組四與題組五的第二部就是與意識型態相關的問題，兩組填答者的填答結果應該有顯著差異：

9. 請問您認為自己是？

- A. 我是中國人 B. 我是臺灣人也是中國人 C. 我是臺灣人不是中國人 D. 以上皆非。

10. 如果「中國」在此是指「歷史與文化意義上的中國」，請問您認為自己是？

- A. 我是中國人 B. 我是臺灣人也是中國人 C. 我是臺灣人不是中國人 D. 以上皆非。

11. 如果「中國」在此是指「中華民國」，請問您認為自己是？

- A. 我是中國人 B. 我是臺灣人也是中國人 C. 我是臺灣人不是中國人 D. 以上皆非。

以上三題中，第 9 題的填答結果可能差距不大，但第 10、11 題會是關鍵，填答題組四者相對於填答題組五者，填 C 的比例應該較高。

12. 請問您的政黨傾向是？

- A. 民進黨 B. 國民黨 C. 時代力量 D. 親民黨 E. 新黨 F. 台聯 G. 其他小黨或無



政黨傾向

13 請問您在最近一次立委選舉中，政黨票投給（如果您未滿 20 歲，您想投給誰）？

A.民進黨 B.國民黨 C.時代力量 D.親民黨 E.新黨 F.台聯 G.其他小黨或未投票（不想投票）

14 請問您在最近一次總統大選中投給誰（如果您未滿 20 歲，您想投給誰）？

A 民進黨候選人 B.國民黨候選人 C.其他或未投票（不想投票）

15.請問您在最近一次縣市長選舉中投給（如果您未滿 20 歲，您想投給誰）？

A.民進黨提名的候選人 B.國民黨提名的候選人 C.泛綠無黨籍候選人 D 泛藍無黨籍候選人 E.未投票（不想投票）

16.請問您在 2008 年總統大選投票給誰（如果您當時尚未滿 20 歲，您當時想投給誰）？

A.謝長廷 B.馬英九 C.未投票（不想投票）

上述 5 題中，填答題組四者相對於填答題組五者，選擇民進黨或泛綠政黨的比例應該較高，而第 16 題更是關鍵。2008 年為民進黨聲勢最弱之時，大部分中間選民都因為不滿陳水扁的貪腐而不願投給民進黨，此次選舉中仍投給民進黨者，應為民進黨最核心的支持者。⁵³意即，題組五的填答者應主要填 B 或 C，題組四的填答者應主要填 A。

本問卷將以 google 提供的電子問卷服務進行，透過民眾普遍使用的 Facebook 發放，並以滾雪球方式請填答者在填答之餘也協助轉發請認識的人填答，目標至少回收 3,000 份問卷，以盡可能提高研究結果的

⁵³ 陳陸輝，耿曙，王德育，「兩岸關係與 2008 年台灣總統大選：認同、利益、威脅與選民投票取向」，*選舉研究*，第 16 卷第 2 期 (2009 年 11 月)，頁 1-22。



可靠度。同時，意識型態是本文研究上的重要假設，因此本問卷也將特別多到與政治人物及政黨相關的網頁及討論區之中張貼連結，吸引意識型態偏好明顯者來填答。

肆、結語

因為時間的限制，本文暫且以研究計畫書的狀態結束，實證檢驗留待後續再實施。近期以來引起民眾恐慌與憤怒的「黑心油」事件，並無法以食品安全的角度來理解，因為以民眾普遍的飲食與生活習慣來說，這些所謂的「黑心油」其實並沒有特別大的健康危害，如果這些「黑心油」就是民眾所無法接受的，還有太多的食品安全風險也該給予同樣嚴厲的抵制與懲處，但民眾完全沒有這麼做。正是因為如此的矛盾，才使本文推論，「黑心油」事件被特別的對待，是因為意識型態驅動的政治與商業鬥爭，民眾的健康並沒有在這鬥爭的過程中提升，只是有政治與商業團體從中獲利而已。持平而論，民眾習於將美味、方便、經濟放在健康之前並無可厚非，好逸惡勞、追求享樂畢竟是人之常情，人類對高熱量、高油、高鹽、高糖、肉類食物的偏好，也不過是數十萬年演化累積而成的天性，硬要克制壓抑也是強人所難。無怪乎，現代的食品在所謂綠色革命之後，早就已經無可避免地與很多健康風險綁在一起，但只要不立即致死致病，這許許多多不明確或是很遙遠的健康風險，並不是不能接受的。除非我們願意回到過去，時常面臨飢荒與急性傳染病的立即死亡威脅，只在逢年過節才能享受美食，不然我們應該學會與這樣的食品安全風險和平共存。

